

東海大學勞僱型兼任教學助理人員勞動契約書

甲方：東海大學

指導教師：_____

計畫序號 / 名稱：108027 / 108 高教深耕：3-2-1 共學共創與跨域師資培育

計畫單位/主持人：高教深耕 / 姜文斌(哲學系)

委託機構名稱：教育部

乙方：東海大學_____學系 學生姓名：_____

一、約用期間：自中華民國 108/04/01 起至 108/06/22 止

完成約用簽核，始得聘任，未通過核准前之約用日期一律不採納，如有辦理勞保者，亦同保險生效日。

二、工作地點：東海大學

甲方按工作實際需要指定安排工作場所，非僅限於學校內。

三、工作內容：_____。

乙方所任工作由甲方指派與指導，並須於規定期限內如期完成。

四、工作薪資：月薪 2,500 元整(新臺幣)

在約用期間內由甲方在所屬專題研究計畫經費項下按月支給乙方工作酬金。

五、工作時間及休息時間：

(一) 乙方正常工作時間：每月 16 小時，每日不得超過 8 小時。

(二) 乙方繼續工作 4 小時，至少應有 30 分鐘之休息。

(三) 乙方應按甲方規定之時間上、下班，並配合甲方規定記錄出勤狀況之方式辦理，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

六、責任及義務：乙方應遵守本校及合作機構有關規定，如有違反，甲方計畫主持人得依乙方實際執行情況，中止約用合約，乙方不得異議；乙方如因特別事故須於僱用期滿前先行離職時，應於一個月前提出申請經甲方計畫主持人同意後始得離職。

七、乙方參與計畫作業所蒐集之資料及研究所得之成果屬甲方所有，非經計畫主持人及甲方之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公開，違者除解約外，如涉及不法利益，並得依法處理。

八、甲方應於起聘日完成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加保手續，並得依委託機構之規定，自計畫經費中為其提撥勞工退休金。

九、乙方於約用期滿或中途離職時，均應辦理離職手續，將工作證繳回，若有超領薪資或借支者，應先繳回或清償。

十、本契約書未盡事宜，依勞動基準法、委託機構相關規定及本校學生兼任助理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契約份數：本契約書一式三份，由甲方、乙方及計畫主持人各執乙份。

甲 方：東海大學

校長：王茂駿

計畫主持人：姜文斌

乙 方： (簽章)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東海大學勞僱型兼任教學助理人員勞動契約書

甲方：東海大學

指導教師：_____

計畫序號 / 名稱：108027 / 108 高教深耕：3-2-1 共學共創與跨域師資培育

計畫單位/主持人：高教深耕 / 姜文斌(哲學系)

委託機構名稱：教育部

乙方：東海大學_____學系 學生姓名：_____

一、約用期間：自中華民國 108/04/01 起至 108/06/22 止

完成約用簽核，始得聘任，未通過核准前之約用日期一律不採納，如有辦理勞保者，亦同保險生效日。

二、工作地點：東海大學

甲方按工作實際需要指定安排工作場所，非僅限於學校內。

三、工作內容：_____。

乙方所任工作由甲方指派與指導，並須於規定期限內如期完成。

四、工作薪資：月薪 2,500 元整(新臺幣)

在約用期間內由甲方在所屬專題研究計畫經費項下按月支給乙方工作酬金。

五、工作時間及休息時間：

(四) 乙方正常工作時間：每月 16 小時，每日不得超過 8 小時。

(五) 乙方繼續工作 4 小時，至少應有 30 分鐘之休息。

(六) 乙方應按甲方規定之時間上、下班，並配合甲方規定記錄出勤狀況之方式辦理，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

六、責任及義務：乙方應遵守本校及合作機構有關規定，如有違反，甲方計畫主持人得依乙方實際執行情況，中止約用合約，乙方不得異議；乙方如因特別事故須於僱用期滿前先行離職時，應於一個月前提出申請經甲方計畫主持人同意後始得離職。

七、乙方參與計畫作業所蒐集之資料及研究所得之成果屬甲方所有，非經計畫主持人及甲方之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公開，違者除解約外，如涉及不法利益，並得依法處理。

八、甲方應於起聘日完成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加保手續，並得依委託機構之規定，自計畫經費中為其提撥勞工退休金。

九、乙方於約用期滿或中途離職時，均應辦理離職手續，將工作證繳回，若有超領薪資或借支者，應先繳回或清償。

十、本契約書未盡事宜，依勞動基準法、委託機構相關規定及本校學生兼任助理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契約份數：本契約書一式三份，由甲方、乙方及計畫主持人各執乙份。

甲 方：東海大學

校長：王茂駿

計畫主持人：姜文斌

乙 方： (簽章)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東海大學勞僱型兼任教學助理人員勞動契約書

甲方：東海大學

指導教師：_____

計畫序號 / 名稱：108027 / 108 高教深耕：3-2-1 共學共創與跨域師資培育

計畫單位/主持人：高教深耕 / 姜文斌(哲學系)

委託機構名稱：教育部

乙方：東海大學 _____ 學系 學生姓名：_____

一、約用期間：自中華民國 108/04/01 起至 108/06/22 止

完成約用簽核，始得聘任，未通過核准前之約用日期一律不採納，如有辦理勞保者，亦同保險生效日。

二、工作地點：東海大學

甲方按工作實際需要指定安排工作場所，非僅限於學校內。

三、工作內容：_____。

乙方所任工作由甲方指派與指導，並須於規定期限內如期完成。

四、工作薪資：月薪 2,500 元整(新臺幣)

在約用期間內由甲方在所屬專題研究計畫經費項下按月支給乙方工作酬金。

五、工作時間及休息時間：

(七) 乙方正常工作時間：每月 16 小時，每日不得超過 8 小時。

(八) 乙方繼續工作 4 小時，至少應有 30 分鐘之休息。

(九) 乙方應按甲方規定之時間上、下班，並配合甲方規定記錄出勤狀況之方式辦理，不得遲到、早退或曠職。

六、責任及義務：乙方應遵守本校及合作機構有關規定，如有違反，甲方計畫主持人得依乙方實際執行情況，中止約用合約，乙方不得異議；乙方如因特別事故須於僱用期滿前先行離職時，應於一個月前提出申請經甲方計畫主持人同意後始得離職。

七、乙方參與計畫作業所蒐集之資料及研究所得之成果屬甲方所有，非經計畫主持人及甲方之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公開，違者除解約外，如涉及不法利益，並得依法處理。

八、甲方應於起聘日完成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加保手續，並得依委託機構之規定，自計畫經費中為其提撥勞工退休金。

九、乙方於約用期滿或中途離職時，均應辦理離職手續，將工作證繳回，若有超領薪資或借支者，應先繳回或清償。

十、本契約書未盡事宜，依勞動基準法、委託機構相關規定及本校學生兼任助理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契約份數：本契約書一式三份，由甲方、乙方及計畫主持人各執乙份。

甲 方：東海大學

校長：王茂駿

計畫主持人：姜文斌

乙 方： 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東海大學【勞(健)保及勞退金自願提繳】加保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單 位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計畫主持人 / 指 導 教 師	姜文斌			
經 費 來 源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部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 <input type="checkbox"/> 農委會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教深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經費						
會 計 系 統	代 號	全 稱					
預 算 單 位	108027	108高教深耕：3-2-1共學共創與跨域師資培育					
會 計 科 目	802-63	高教深耕計畫-業務費				*需經會計室核章	
姓 名			身 份 證 字 號				
系 所			*非學生免填 學 號			*非學生免填	
出 生 年 月 日	民 國	年	月	日	月 保 聘 期	108年04月01日至108年06月22日	
日 保 (投 保 日 期)	無			每 月 (日) 薪 資	2,500元/月		
原 住 民 身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族別		身 心 障 礙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類別			
E - m a i l			(必填) 手 機 / 分 機	(必填)			
勞 工 退 休 金 自 願 提 繳 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提繳。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自願提繳%(1%-6%範圍內)勞退金。 ※計畫需編列雇主提繳 6%之勞工退休金 (必填)						
全 民 健 康 保 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加保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加保, 加保日期自 年 月 日起。(必填)				

注意事項：

- 一、依勞保規定：投保單位應於勞工到職日及離職日(指在職最後一日)，為所屬勞工辦理加、退保。請務必於受僱人到、離職日前向承辦單位(人事室、勞教處、研發處、教務處)提出加、退保申請，以免發生保費溢繳或應繳未繳情形損害受僱人權益，衍生相關法律責任；非於到職日或離職日申報者，以申請者送達承辦單位收件之當日辦理加退保；其保險效力亦自該日起算，不得追溯。
- 二、每週工作時數未達 12 小時或短期工讀不超過 3 個月，得選擇不在本校加保。如有眷屬欲依附加保健保請另填東海大學眷屬全民健康保險加保申請表；受僱人辦理轉出時，所依附之眷屬一併轉出。
- 三、請檢附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本國人):居留證及工作許可函影本(外籍人士)。
- 四、受僱人如因聘僱期間中途離職或聘僱期間屆滿不續聘者，務必辦理退保手續，未依規定辦理退保，延遲期間衍生應繳而未繳之保費(含個人及雇主負擔)，由聘用單位(人)自行承擔。

(受僱人) 本 人 簽 章： _____ (本人已詳閱備註事項)

計畫主持人或指導教師或單位主管簽章： _____ (本人已詳閱備註事項)

* 以下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

投 薪 保 資	勞 保		個 人 負 擔		雇 主 負 擔	
	健 保		個 人 負 擔		雇 主 負 擔	
	勞 退		個 人 負 擔		雇 主 負 擔	
到 職 加 保 日 期	(以承辦單位向勞保局申報日起)					
備 註						

承辦單位編號：

東海大學勞保、健保**退保**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以下欄為由計畫離職人員填寫**

單 位	教務處 教學資源中心	計畫主持人/ 負責人	姜文斌
姓 名		身份證號/ 統一證號	
會 計 科 目	高教深耕計畫-業務費		
聯絡電話 (必填)			
在職最後日期	108 年 06 月 22 日，保險自即日起轉出。		

本人已將執行業務所持有之個人資料(包括紙本及儲存媒介物)辦理交接，未攜離使用，特此具結。

本 人：_____ (簽章並簽註日期)

計畫主持人或負責人：_____ (簽章並簽註日期)

附註：

- 一、各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離職，應於離職當日(指在職的最後一日)申報勞健保退保，請於一個星期前填寫退保申請表(人事室網頁下載)交至人事室俾便辦理退保，以免發生保費溢繳或應繳未繳情形而致受僱人之勞、健保權益受損，衍生相關法律責任。
- 二、計畫助理人員，在職期間依規定參加勞保、健保及勞退(雇主)，所需保險費由個人及該計畫經費分擔支付。

*** 以下欄為由人事室填寫**

投 保 薪 資	勞保		勞 保 負 擔	單 位		健 保 負 擔	單 位		勞 退 負 擔	單 位	
	健保			本 人	本 人		本 人				
	勞退										
勞(健)保、勞退 轉出日期			(不能溯及以申報日為準)								
備註說明：健保如有眷屬依附加保，將一併轉出。											